

山西省文物局

晋文物建议函〔2025〕11号

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666号建议的答复

呼静波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对山神峪千佛洞石窟保护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您的这一建议提的很好，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 and 指导意义，对做好全省石窟寺保护工作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二、近年来，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文物保护工作，认真贯彻党中央关于“保护第一、加强管理、挖掘价值、有效利用、让文物活起来”的工作要求，省政府召开“石窟寺、古建筑、彩塑壁画及其它类型国宝级文物保护利用专题会议”，研究部署石窟寺保护工作，省文物局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，会同相关部门不断加大全省石窟寺保护利用力度，全面提升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。

一是摸清家底，开展石窟寺专项调查。2021年，按照国家文物局统一部署，我省完成石窟寺资源专项调查，基本掌握了全省石窟寺资源底数、保存状况、管理现状，初步建立了全省石窟寺资源数据库。

二是保护第一，实施石窟寺保护项目。“十四五”期间，争取中央和省级文物保护专项经费4158.3万元，实施16个石窟寺保护修缮项目，确保石窟寺无重大险情。其中，安排专项资金493万元用于交口山神峪千佛洞相关建筑的保护修缮，目前，已完成总工程量的60%。

三是科技赋能，加强石窟寺数字化保护，2021年以来，安排3138.2万元，重点用于云冈石窟、天龙山石窟、龙山石窟、开河寺石窟、石马寺石窟的数字化保护，为后续保护、研究、展示和利用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。编制完成省级地方标准《石窟寺文物三维激光扫描数字化采集技术规程》和《石窟寺文物近景摄影测量三维数字化采集技术规程》，并获批实施。

三、关于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对山神峪千佛洞石窟保护的建議》，我们将结合文物部门职能做进一步研究，认真采纳，认真落实。下一步，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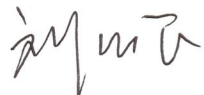
一是加大保护力度。有序推进山神峪千佛洞石窟抢险修缮，启动山神峪千佛洞石窟渗水治理项目，并组织专业单位对山神峪千佛洞石窟八十年代涂抹的油漆进行研究，待形成成果后争取国家文物局立项恢复石窟造像原有面貌。“线上+线下”常态化开展专业性文物安全巡检，提升安全防范与应急处置能力。

二是推进周边环境整治。指导市县积极对接相关部门，将千佛洞周边环境整治及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列入当地重点项目，尽快完成可研、初步设计编制、文物影响评估、土地预审

选址等前期工作，为后续活化利用打好基础。

三是加强文化内涵研究阐释。指导市县充分运用现代新技术、新手段、新媒体，加强价值研究、价值传播，提升宣传水平、策展水平、讲解水平，把我省石窟寺故事讲好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、更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产品。

四是强化人才队伍建设。持续实施文物全科人才免费定向培养，夯实基层文物人才队伍建设。联合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，通过项目带动培养石窟寺保护利用紧缺人才。推进石窟寺保护志愿者队伍建设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石窟寺保护利用。

负责人： 

承办人：张喜斌

联系电话：0351-3802392

